Week13

- a) 如果沒有捆綁,公司能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將機票價格定為 800 美元和酒店的價格為 800 美元。在每種情況下,公司都吸引了一個客戶,並且從每個人身上賺取 500 美元的利潤,總利潤為 1000 美元。該公司可以以 500 美元的價格為每項服務吸引兩個客戶,但為每個客戶賺取 200 美元的利潤,總共 800 美元的利潤,少於 800 美元的價格。
- b) 對於捆綁銷售,公司所能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收取 900 美元的機票價格 和酒店。以這個價格,公司將吸引所有三個客戶並賺取 300 美元的利潤 每個的總利潤為 900 美元。該公司可以將其價格提高到 1000 美元,但隨後 只會吸引一位客戶,總利潤為 400 美元。請注意,與 捆綁公司不能像混合捆綁那樣做得好。這是因為
- a) 需求呈負相關, 這是通過以下方式增加利潤的關鍵
- b) 客戶 1 願意支付低於邊際成本的機票,並且 顧客 3 願意為低於邊際成本的酒店支付費用。公司應 能夠通過混合捆綁做得更好
- c) 因為客戶 1 願意支付低於邊際成本的機票,並且 顧客 3 願意支付低於邊際成本的酒店,公司可以 通過混合捆綁可能獲得更大的利潤。在這個問題中,如果企業 只收機票 800 美元,只收酒店 800 美元,捆綁包收費 1000 美元,然後 客戶 1 將僅購買酒店,客戶 2 將購買套餐,並且 客戶 3 將只購買機票。這將為公司賺取 1400 美元的利潤,這意味著 混合捆綁是這個問題的最佳選擇。